

风险监测信息

第 10 期

延津县减灾委办公室

2022 年 4 月 9 日

大风降温预警信息

延津县气象局预测：受低槽影响，12 日早上到下午我县有一次小雨天气，12 日全天有 5-6 级东北风，阵风 7-8 级。受降雨和冷空气共同影响，12-17 日我县气温较前期明显下降，预计日最高气温均在 20 度以下，最低气温 10℃左右，请注意防范。

一、具体天气预报

10-11 日：晴天间多云，西南风 3-4 级，17-32℃。

12 日：阴天有小雨，东北风 5-6 级，阵风 7-8 级，11-17℃。

13 日：多云间晴天，东北风 2-3 级，12-19℃。

14 日：多云转阴天，东北风 3-4 级，12-19℃。

二、关注及建议

延津县减灾委办公室在此提醒广大人民群众及相关部门：需防范大风降温、降水天气对工农业生产、交通运输等影响，各级各部门要坚决克服麻痹、松懈思想，提前做好应对和防范工作。

（一）加强会商研判。各乡（镇、街道）、各有关职能部门要增强灾害防范应对意识，压实防灾减灾救灾责任，密切关注天气相关预警信息，加强会商研判和防范应对工作，根据各自职责及时发布滚动预报和预警信息，在收到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后应及时采取相应的防范应对措施。

（二）注意抓好生产安全。生产经营单位要认真履行安全责任，进行隐患排查治理，防止因大风降水引发事故。建筑施工、户外作业要加强现场管理，加强高空作业、户外广告牌、工棚等简易构建物的管理，落实临时加固措施，恶劣天气立即停止室外作业，严防设施倒塌、避免坠落、垮塌导致的伤亡事故。

（三）落实各项防御措施。公安、交通部门要做好重点路段和重点时段的交通疏导，及时发布恶劣天气行车安全风险提示警示，加强对事故易发路段的巡逻；交通运输部门要加强对交通运输企业的安全管理。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种植业和养殖业防风措施指导，及时指导群众采取各种有效防范措施，最大限度避免灾害损失；电力、通信部门要加强电力、通信设施运行保障；城乡供水、供气等部门要加强管网及设施的运行维护。

（四）做好个人防护工作。公众要提高安全意识，养成良好的安全习惯。大风天气，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，防止坠物伤人。走路、骑车时少走高层楼之间的狭长通道，不在广告牌和临时搭建物等下长期逗留。避免侧风骑车，以防被刮倒受伤。居家注意用火、用气安全，防止火灾和天然气中毒等事故发生。

（五）做好抢险救援准备。要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保持信息畅通。应急救援队伍要加强值班备勤，强化保障措施，做好救援准备，遇有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，及时处置，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财产损失。

报：新乡市减灾委办公室

发：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、减灾委成员单位
